

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0年3月4日举行。会议在取得全体董事同意后，由董事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公司6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，并一致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郑学选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聘请郑学选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的议案》。经公司周乃翔董事长提名，第二届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审查和建议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高管兼职限制豁免的批准，同意郑学选先生担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总裁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“2020年度中国建筑前五项重大风险”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确定“2020年度中国建筑前五项重大风险”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四日